



上海中医药大学科技实验中心送检样品要求与制备 SOP

气相质谱样品要求与制备

【样品名称】液体或固体

【检测技术】气相质谱检测法(三重四级杆质谱检测器)

【科 室】分析测试室

【联系人】刘新华 咨询电话: 021-51322390 电子邮件: healwa@163.com

【检测样品要求与制备方法】

1. 液体进样法:

液体或固体样品经有机溶剂提取, 部分样品可经过衍生后再提取, 所得溶剂为制备后溶液。

2. 顶空进样法:

液体或固体样品直接顶空进样, 或加溶剂置顶空瓶中进样。

【注意事项】

1. 各种复杂基质样品及脏样品(中药、食品、细菌、花粉、化妆品等)中有效成分、农药、脂肪酸、香味等沸点低、易汽化、分子量相对小、极性小的有机物。
2. 目标成分需热稳定性好, 400℃内不裂解。
3. 液体进样法中的有机溶剂内禁止酸碱。
4. 样品制备好后需标明具体浓度及所用溶解溶剂。
5. 送样时需附带检测条件或相关参考文献, 气相色谱柱可自带, 或与设备负责人联系相关借用事宜。
6. 样品瓶须使用新的隔垫, 严禁重复使用。
7. 制备好的样品溶液量需大于 0.5mL。